



社會福利署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本署檔號： SWD/ LORCHE/1/782  
電話號碼： 3184 0729 / 2834 7414  
傳真號碼： 3106 3058

安老院牌照事務處  
香港黃竹坑業勤街 23 號  
THE HUB 6 樓

各位安老院經營者／主管／感染控制主任：

### 就「2019 冠狀病毒病」加強預防感染控制措施

近日疫情反覆，在過去八天已有來自九間院舍共 104 名住客被界定為密切接觸者而需轉運到亞洲國際博覽中心接受檢疫，當中有些院舍出現員工確診個案。本署現特函提醒各院舍經營者／主管／感染控制主任及員工必須嚴格採取預防感染控制措施，以減低疫症再次在院舍爆發的風險。

2. 各院舍須遵從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發出《預防 2019 冠狀病毒病 (COVID-19) – 給安老院舍及殘疾人士院舍的指引》（[https://www.chp.gov.hk/files/pdf/advice\\_to\\_rche\\_rchd\\_on\\_prevention\\_of\\_nid\\_chi.pdf](https://www.chp.gov.hk/files/pdf/advice_to_rche_rchd_on_prevention_of_nid_chi.pdf)）及其他相關指引，繼續謹慎採取預防感染控制措施，特別留意以下事項：

- (i) 所有院舍員工在上班值勤前必須自行進行快速測試（已確診者及康復者<sup>1</sup>除外），測試結果須為陰性方可如常上班。員工亦應按照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就《預防及控制疾病（對若干人士強制檢測）規例》所發出的「強制檢測公告」進行指明的核酸檢測；
- (ii) 若員工有身體不適的情況（如有發燒、出現呼吸道感染徵狀或突然喪失味覺或嗅覺），即使快速測試結果呈陰性，亦不應上班，並須立即求醫及通知院舍。此外，本署鼓勵相關員工亦進行核酸檢測，及早發現陽性個案，減低院舍出現爆發。目前，所有院舍員工可於社區檢測中心／流動採樣站或臨時檢測中心接受免費核酸檢測<sup>2</sup>或透過政府免費提供的深喉唾液樣本收集包接受免費檢測；

<sup>1</sup> 已康復和完成隔離（相關快速抗原測試結果為陰性後）的員工，除非出現病徵或有醫護專業人員或政府的指示，否則一般在其康復一個月內無需再進行檢測。

<sup>2</sup> 政府目前於社區檢測中心／流動採樣站為「願檢盡檢」人士提供免費檢測服務。政府會不時檢視各項檢測及採樣設施的使用情況而調整各項設施的服務。

- (iii) 員工應盡量避免一起用膳、同事間的社交活動和聚會；
- (iv) 員工應保持社交距離，避免所有非必要集體活動；及
- (v) 保持院舍空氣流通，並保持環境清潔和消毒。

3. 本署再次感謝各院舍經營者及員工在疫情期間的努力及付出，並呼籲各院舍經營者繼續體恤及鼓勵身體不適的員工盡早求醫，並進行核酸檢測，以減低病毒在院舍傳播的機會，務求能上下一心，同心抗疫，致力保障住客及員工的健康。

4.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3184 0729 / 2834 7414 與本署安老院牌照事務處的督察聯絡。

社會福利署署長

(黃鎮標 已簽署 代行)

副本送：

衛生署助理署長（長者健康）  
衛生防護中心傳染病處主任  
衛生署感染控制處主任  
醫院管理局總行政經理（基層及社區醫療服務）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業務總監  
香港安老服務協會主席  
全港私營安老院同業會主席  
中小企國際聯盟安老及殘疾服務聯會主席  
香港買位安老服務議會主席

內部副本送：

勞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3  
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牌照及規管）  
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安老服務）  
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津貼）  
社會福利署各區福利專員  
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津貼）1  
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津貼）2  
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合約管理）  
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安老服務）2  
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安老服務）3  
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安老服務）4

2022年6月11日